

# 租車旅遊發生車禍時怎麼辦？

招嘉慧

寒假將至，不少同學藉此機會遨遊美洲大陸。長途駕車兼之路況不熟，大小車禍事件因而層出不窮。在此，與大家討論租車旅遊及發生車禍時有關處理方式。

## 一、事件

黃君與未婚妻小宜由紐約飛往德州訪友，兩人並在德州向H公司租車旅遊。簽約時，小宜因持有美國運通卡，該卡提供租車時之碰撞險(Collision Damage Waver)，故由小宜為承租人，並另將黃君列名為附加駕駛人(Additional Driver)。次日開車出遊時，不幸被後方來車撞上了車子的尾端。好在兩人均有繫安全帶，似無嚴重傷害。下車後，黃君檢查車子受損情況，並與對方交換必要資料，小宜則立即前往路口加油站報警。警車到來後，登錄雙方資料，告知黃君須索取筆錄的電話號碼，及其所屬警局之地址電話，及處理警員之姓名及編號。由於此次車禍，明顯為對方駕駛人的疏失所造成，對方亦有投保車險，理賠應無爭議。

數月後，小宜忽然接到H公司之索賠電話。原來，對方駕駛人向其投保公司聲稱，當時他因受後方第三輛車的撞擊，導致他連環撞上前方停車。其投保公司派員查看其車，車尾確似曾有撞擊痕跡，故拒絕對小宜之車理賠，小宜既為承租人，租車時又未另行購買租車險，理應對租車公司賠償。

小宜此時，立即與對方駕駛人聯絡，才發現對方留給警察的電話根本是假的。再去電對方之保險公司，據實情力爭，無奈除了警察筆錄 (police report)外，並無其他證人、證物足以推翻對方的謊言。而筆錄上雖未提及第三輛車，也並未強調無第三輛車之存在。保險公司當然採取對本身較有利的證詞，斷然拒賠。小宜只有轉向運通卡求援。

幾經交涉，方知所謂這類信用卡（美國運通卡及威士、萬事達等卡之金卡）所提供之租車險，僅係「第二順位保險」(Secondary Insurance)，亦即其他保險皆不理賠時，才由其理賠。該卡保險部門在審閱小宜的資料後，發現小宜在紐約有車，並購有車險，依保單所列，可對小宜此次租車的車禍加以賠償。該卡便要求小宜先向其在紐約投保車險之S公司求償。

小宜只好依言而行，二個月後，終獲 S 公司之支票，本案才告一段落。

## 二、分析

我們將本案略作分析，可分為以下幾點來談：

- 租車：若有承租人以外之人將駕駛該車，最好每日加付若干費用，於契約上載明。否則一旦發生事故，保險公司多數以該駕駛人未經合法授權駕駛該車而拒賠。少數美國大公司如赫茲(Hertz)租賃，對於承租人之配偶當然授權，無須另行於契約載明。但讀者為保障自己權益，務必事先詢問清楚。本案幸黃君列為駕人之一，否則亦會遭小宜保險公司拒賠。
- 車禍現場之處理：在確定人員受傷之狀況後，立即通知 911 派警車及救護車。務必留下至少二位以上之證人姓名、電話及住址。若車上恰巧有相機，應將現場車況、路況，甚至重要之交通號誌（如：對方有「停」的號誌）等，照相存證。要知道諸多法律案件成敗的關鍵，即在證據。證人證物的重要性，遠超過一般人所想像。法律界的諺語：「舉證責任之所在，敗訴之所在」即是證明。小宜當時或因案情單純（後方車應負保持安全煞車距離之責任），未曾留下證人資料，否則日後所生的枝節，實在是可以預防的。本欄建議：同學不妨製作一張小卡放在車上，卡上事先寫下車禍時處理之步驟，及應取得資料的項目。例如：證人姓名、住址及電話、對方駕駛人之姓名、住址、電話、工作地址、公司電話、駕照號碼、發給州、有效日、生日、車型、車號、車子所有人（駕駛車未必為汽車所有人，且汽車所有人須負連帶責任）。另外車禍現場的街名、重要交通號誌等。當然，不可忘了對方保險公司的電話、地址、及保單號碼(policy No.)。這些資料，有些警察會登錄於筆錄上，但自己保有一份更加完整。此外，車禍後，除儘速向您的保險公司報備外，亦應儘早查證對方給予資料的真實度。尤其是對方可能在交換資料時得知我們不住在該地，不可能回去事故發生地打官司時，特別容易存心給予不實資料。
- 保險：本案例中，過失原屬於對方駕駛，其投保公司為求償之第一順位。因故拒賠時，則承租人之租車保險應為第二順位，唯小宜租車時並未另行投保，只得由下一順位，即她在紐約的汽車保險來作賠償。許多州的汽車保險，均有涵蓋受保人租車時之意外事件，讀者應將保單瀏覽一次，或詢問你的保險代理商。在以

上保險公司均不理賠時，才由金卡或運通卡的保險來賠。小宜的保險公司為此案賠了一千五百元，已超過其調整保費的限額，故其次年度保費必然上漲。這也是為何對方駕駛人情願說謊亦不願其保險公司理賠的主因。

此外，由於美國特有的保險制度，造成專辦車禍案件的律師，除了提供您免費面談的機會外，對其有十足把握的案子，尚採取得到賠償後才收取一定百分比的特殊收費方式。同學們應善加利用此一體制，保障並爭取自己的權益！◆

---

[安全專輯]